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历史沿革：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1 年 1 月，是由财政部在上海试点成立的全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为全国第一批具有上市公司、证券、期货、金融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1998 年 12 月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制的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 12 月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资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取得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号：3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8）；首批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资质（批准文号：银发(2000) 358 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等相关资质。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

截至 2024 年末，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 11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55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85 人。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6.8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4.7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2.04 亿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72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为 0.81 亿元。

2、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 年 3 月 29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2024 年 4 月 9 日及 2024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同意公司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过程中，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审计准则要求，就审计范围、工作计划、审计程序、审计结论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配备了专业审计团队，具有较好的专业胜任能力，实施了适当的审计程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守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守则有关要求，未发现影响独立性的情形，能够执行信息安全保密措施，未注意到泄密事件或其他违法违规问题。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情况

公司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

完整、清晰、及时。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0 日